

暑修學分收費標準公布

學校要聞

【本報訊】九十二學年度暑修班，分兩階段實施，第一階段自本月二十八日至七月二十三日，會計室已公布收費標準，將於本月十六、十七日接受報名。

一般科目依學分收費：文、外語、教育學院每學分1,260元；商、管理學院，及數學系每學分1,260元；理、工學院、資管系、資傳系、大傳系每學分1,370元。另外，體育、軍訓、英語聽講練習、實驗課等課程，按上課時數收取學分費，1學分以4小時計算。排有實習課者，每週上課4小時者收一學分費，未達或超過4小時者按前述比例收取學分費。語言練習費按科收費，每科收取600元。至於第二階段暑修於八月九日至九月三日上課，八月二、三日報名。

2010/09/27